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下称“本次交易草案”）“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一章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0%股权（以下简称“德佑新材”）。若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德佑新材70%的股权，德佑新材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公司与杨慧达、苏州慧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荣婕、杨慧明、苏州茂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玉麟、管丹、张骏锦、胡鹤一、陈余谦签订了《股份收购意向协议》，最终收购股权比例、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尚需交易各方进一步协商后确定。此次签署的《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具体的交易方式及交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收购协议为准。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21日、2025年5月21日、2025年6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5-029、2025-035、2025-039），对交易进展情况进行了说明。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

易相关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对手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及《关于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重组相关文件审查工作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能否取得前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已就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进行了充分阐述，具体内容详见《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一章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